**悦龙华府二期公共租赁住房**

**有关温馨提示**

各认租家庭：

为方便您选择房源，现就悦龙华府二期公共租赁住房（以下简称“本项目”）相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春华路与夏莲路交汇处 。

二、周边环境

本项目靠近宝龙公园和宪法公园，娱乐设施较为充足。

三、周边交通

本项目周边公交站点有：宝龙派出所、宝龙街道公交站。途径各站点的公交线路信息可登录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官方网站查询。

四、教育学位

本项目自带幼儿园，周边义务教育学位有宝龙外国语学校及锦龙学校等，具体情况以龙岗区教育局或承租小区周边学校发布的信息为准。

五、周边商业

本项目周边拥有沃尔玛、天虹、华润万家等大型商场、楼下有生活超市、钱大妈、美宜佳便利店等日常生活配套。

六、项目配套设施设备

（一）沿街一层是商铺。

（二）4栋和11栋外围有健身娱乐设施。4栋1楼架空层和11栋楼前花园空地有儿童滑滑梯健身器材等设施。

（三）地下室配置有公共设备用房及相应设施设备。

以上各设备运行及商铺经营时产生的噪音、振动、热风等可能会对周边环境及邻近房产带来影响。

七、项目停车规划

本项目规划停车位情况：

停车位893个（含充电桩91个），根据政府相关部门申请的停车场收费标准定价为月卡200元/月（无区分地面地下停车位），临时停车费用封顶为10元/天。

八、物业管理费

住宅物业服务费标准暂定为2.63元/月·㎡。专项维修金为0.25元/月·㎡。

物业服务费为现行标准，如有变更，按最新标准执行。

九、室内基本配置

客厅及房间地面铺贴瓷砖，墙面为乳胶漆。

卫生间地面铺贴防滑砖、墙面铺贴瓷砖，配置有花洒、龙头、洗手盆、坐便器及排气扇。

厨房地面铺贴防滑砖、墙面铺贴瓷砖。

室内配置有灶台及橱柜，无配置燃气灶、油烟机及燃气热水器等电器。

十、其他提醒事项

（一）**本次供应房源均为腾退房源，**请认租家庭知悉。

（二）公共租赁住房原则上不允许住户自行装修。严禁住户以下行为：改变建筑结构形式及功能布局、改变或影响建筑外立面、改接燃气管道或强拉电线路、拆除室内隔墙或入户门、原墙地砖、外窗及加装入户防盗门,禁止改变房屋使用功能等。

（三）燃气管道已经铺装到户，已具备燃气灶及燃气热水器安装条件。住户初次使用管道燃气时，须向燃气公司申请开通后使用。本项目禁止使用瓶装燃气。

（四）购买家具家电前，建议预先测量电梯及门洞尺寸，并测量摆放位置，以避免无法搬进。

（五）周边商家经营行为所产生的噪音、振动、热风、废气及气味等，可能会对周边环境及邻近房产带来一定影响。

以上事项，请认真阅读，感谢您对我区住房保障工作的理解和支持！